



河北法院网 新浪微博 微信

2020年6月5日 星期五

2020年第19期 总第149期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本刊今日4版

学习全国“两会”精神 推进法院工作新发展

秦皇岛中院

在学思践悟上下功夫 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河北法制报讯 (王鹏)5月29日,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党组会,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党组书记、院长胡华军主持。

会议重点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并分别传达学习了政府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等。会议要求,切实提高政治站位,

将深入学习领会全国“两会”精神与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密结合起来,在学思践悟上下功夫,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到实处,并就开展学习民法典进行部署。

会议强调,强化理论武装,准确把握全国“两会”精神。全体干警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政治理

论学习。把贯彻落实好全国“两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领会,广泛宣传发动,突出学以致用。立足审判职能,服务秦皇岛市经济发展。认真研读政府工作报告和法院工作报告确定的工作目标及工作重点,找准人民法院服务全市中心工作的着力点。认真做好扫黑除恶、优化营商环境、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等重点工作,坚决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稳妥

审理涉疫案件。各分管领导和庭室负责人要切实负起责任,细化工作措施,狠抓执法办案第一要务。聚焦一流业绩,切实提高审执质效。紧紧围绕正在开展的“争创一流业绩年”活动,认真履职尽责,高质量办好每一件案件。充分认清民法典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起到的重要作用,不断强化业务能力,确保执法办案的“三效统一”。

衡水中院 坚定信心拼搏竞进 护航经济社会发展

河北法制报讯 (陈洪峰)近日,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精神、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精神,以及省委常委会等会议精神。会议要求,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坚定信心,拼搏竞进,苦干实干,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各项审判执行工作,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会议要求,广大党员干部要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增强贯彻落

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定不移抓牢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毫不放松防范输入性风险,坚决筑牢“三道防线”,持续强化联防联控和动态摸排,确保疫情不反弹。为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打好三大攻坚战,提供高质量司法服务和司法保障。坚定不移实现上半年主要目标任务“双过半”和全年发展目标任务,全面抓好各项审判工作。统筹抓好扫黑除恶等重要工作,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以严实作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良好的纪律作风狠抓工作落实,以时不我待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抓好各项工作,埋头苦干抓落实。

保定中院 站在全局和战略高度 担负起职责和使命

河北法制报讯 (原潞潞)6月1日,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中院班子成员、各部门正副职在主会场参加会议,各基层法院班子成员在分会场参加会议。

与会人员认真学习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精神、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精神、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全省领导干部大会会议精神等。会议要求,全市法院要准确把握全国“两会”精神实质,深刻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全面落实,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会议精神上来。深刻领会我国事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真正肩负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担负起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

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神圣使命。加大舆论宣传力度,在全市两级法院开辟学习讨论全国“两会”精神专栏,总结提炼心得体会文章、典型经验做法、典型案例。

会议强调,保定两级法院要主动适应新形势任务要求,加快推动法院工作开创新局面。提高政治站位,把讲政治体现在公正司法裁判上;提高审判质效,以严格的监督管理促进质效提升;加快信息化建设,努力推动法院整体发展再上新台阶;优化资源配置,深化司法责任制改革落实落地;充分发挥司法职能,持之以恒保障民生福祉。全市法院要着力加强队伍基础建设,锻造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过硬法院队伍;坚持抓好党建带队建,严明责任抓落实,强化岗位职责,强化作风保底线。

张家口中院举办行政审判白皮书新闻发布会
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共同建设法治张家口

河北法制报讯 (潘守成)6月2日,张家口市政府新闻办与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举办了行政审判白皮书新闻发布会。

白皮书对2019年度张家口中院行政审判案件进行了分析梳理,对行政执法中面临的主要问题进行归纳总结,旨在立足审判视角对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提出中肯意见和司法建议,进一步加强行政审判与行政执法的良性互动,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共同建设法治张家口。白皮书通报了2019年张家口中院受理行政案件情况,共受理行政案件291件(旧存66件,新收225件),占比32.44%,同比下降12.61%,结案数为282件,结案率96.90%。

白皮书指出了行政机关行政执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履行法院判决不积极主动,适用法律不够准确、执法理念有待提高,行政机关按照法定程序履责还需进一步严格,行政处罚程序不规范,程序违法,不履行法定职责,认定事实不清,认定程序存在瑕疵,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低。白皮书对行政机关行政执法提出了建议: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解决问题的能力,配备法律专业人才,强化行政复议程序内部纠错功能,实现司法与行政的良性互动,多举措着力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等。

唐山中院召开涉刑事财产执行案件办理工作推进会 强化主体责任意识 依法规范办案流程

河北法制报讯 (何佳星)近日,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涉刑事财产执行案件办理工作推进会。

会议通报了各县(市)区法院贯彻落实唐山中院《关于调整涉刑事

沧州中院审理57件系列行政诉讼案

副市长出庭应诉 50余人旁听庭审

河北法制报讯 (冯艳昭 于晓晴)5月29日,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开庭审理了秦某诉沧州市人民政府和泊头市人民政府的57件系列行政诉讼案,沧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张文阁、泊头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张付军分别作为两级政府的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

此前,秦某因对泊头市人民政府为其所在村的64个村民进行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行为不服,向沧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沧州市政府审查后作出复议决定,撤销了泊头市政府的1个登记行为,对其他登记行为不予撤销。秦某就57个登记行为和复议决定向沧州中院提起行政诉讼。经各方当事人同意,沧州中院合并审理了以上案件。

两级政府机关负责人在认真听取原告诉求后,分别代表两级政府进行答辩,对原告的诉讼请求作



出了积极回应。张文阁副市长表示,他代表沧州市人民政府出庭应诉,既表明了市政府对行政复议诉讼案件的高度重视,又表明了市政府自觉接受司法监督,坚定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市的决心。

省法院行政庭庭长范艺娜、省司法厅行政复议与应诉一处处长左志国,以及沧州市16个县市区政府、11个市直机关单位分管负责人及部分工作人员共50余人旁听庭审。

故城法院开庭审理一起行政诉讼案件 副县长出庭应诉 推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

河北法制报讯 (高瑞平)近日,故城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原告刘某某诉被告故城县人民政府房屋征收与补偿纠纷的行政诉讼案件。被告故城县人民政府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王洪军出庭应诉。该案系故城县2020年首例行政案件。

故城法院认真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诉讼应诉若干规定》,王洪军准时出庭应诉,参与了整个庭审活动。此次诉讼活动,回应了人民群众的关切,推动了行政争议的实质化解,为法院全面推行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出庭全覆盖制度作出了表率。

故城法院认真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诉讼应诉若干规定》,王洪军准时出庭应诉,参与了整个庭审活动。此次诉讼活动,回应了人民群众的关切,推动了行政争议的实质化解,为法院全面推行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出庭全覆盖制度作出了表率。

王洪军准时出庭应诉,参与了整个庭审活动。此次诉讼活动,回应了人民群众的关切,推动了行政争议的实质化解,为法院全面推行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出庭全覆盖制度作出了表率。

流程,服从统一调度指挥,将此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会议强调,相关县(市)区法院要高度重视,认真谋划,以高度的政

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全力做好相关案件的涉刑事财产刑执行工作。强力推动,抓紧组建团队,与辖区执行大队密切配合,落实唐山中院决定等要求,配齐配强团队成员。加强协调,协同作战,做好院局协作,执行局严把立案关,加强工作指导,规范执行程序。压实责任,主动作为,抓好团队组建、移送立案、财产核查、财产移交、案件办理等关键环节,迅速开展集中攻坚。

石家庄中院民事审判工作推进会强调

更新民事审判理念 实现程序实体正义并重

河北法制报讯 (王文彬)5月28日,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召开民事审判工作推进会,总结了石家庄法院2019年民事审判工作情况并分析了民事审判方面的共性问题。会议要求,狠抓执法办案第一要务,强化均衡结案管理,更新民事审判理念,注重证据规则运用,实现程序实体正义并重。

会议要求,着眼民事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建立健全分工协作、优势互补的新型民事办案团队,落实落地“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民事司法目标。继续深化民事审判繁简分流改革,优化民事审判队伍资源配置;继续强化院庭长审判监督管理职责,处理好充分放权与有效监督的关系;继续推进民事案件电子诉讼模式,优化智能化诉讼服务体系,切实把法院化解民事矛盾纠纷、提供诉讼服务的能力提升到一个新的水平。

会议强调,聚焦疫情后群体性和普遍性经济恢复时期的基层治理矛盾,妥善处理民事审判关键问题。坚持劳动争议诉源治理,从源头上减控民事案件总量;倡导家事司法的社会价值,促进家风建设、维护家庭关系的和睦稳定;打造“红色物业”品牌建设,落实物权保护制度;服务农村经济繁荣发展,快捷办理涉农案件,保护涉农利益,打通便农诉讼通道;全面深化“道交纠纷网上一体化处理”改革工作,实现各基层法院新收道交案件数量同比下降15%以上目标任务;服务省会百姓宜居环境,多元化解涉房地产领域民事纠纷案件;规范财产保全措施,严格按照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加强对财产保全申请的审查。

深化家事审判改革 延伸审判职能 邢台中院密织青少年法治保护网

河北法制报讯 (路遥)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高度重视青少年权益保护工作,通过深化家事审判改革、延伸审判职能等,不断密织青少年成长的法治保护网。

3月,邢台中院少年审判庭在审理何某某与李某抚养费纠纷一案时,裁定李某自2019年9月起每月按照我省上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年消费性支出的50%给付何某某抚养费,至何某某年满18周岁止。“考虑到孩子成长需求等因素,我们在判决中写明这一条,保证抚养费能动态调整,以保护未成年人的利益。”案件主办人李虹说。

除在家事审判中依法保障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邢台中院少年审判庭还特别注重调解和心理疏导,避免未成年人因父母矛盾激化受到进一步伤害。在一起抚养权纠纷案件中,一方阻止另一方探视孩子。法官在法庭上真诚地说:“大人之间的矛盾应该大人解决,不能因此把孩子作为讨价还价的筹码。希望你们放下矛盾,共同呵护孩子的健康成长。”同时,邢台中院少年审判庭还对涉家暴案件加大了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力度,发出了全省第一份保护未成年人的人身安全保护令,对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起到了积极作用,为社会作出了法律的指引。

着眼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邢台中院延伸审判职能,加强普法宣传,引导青少年学生切实增强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开展“青年法官送法进校园”活动,明确4名院领导分别包联一所驻邢高校,为每所高校安排5名法官担任法治辅导员;组织干警到中小学校,为广大师生讲授法治教育课;举办多场公众开放日活动,于2019年联合共青团邢台市委、邢台市教育局举办“红领巾”法院公众开放日活动,全市两级法院同时向驻地小学开放,1000余名小学生走进法院零距离感受人民司法。

为预防、遏制校园欺凌现象,邢台中院、邢台市检察院及律师协会共同组织“木兰有约”法治宣讲团,联合市总工会、市教育局等机关单位分别在邢台市七中、河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邢台市十二中,举行了关于遏制校园欺凌等为主题的4场“木兰有约”法治宣传讲座。宣讲团通过真实的案例、生动形象的解说,让师生们了解校园欺凌的危害、实施校园欺凌将会受到法律的制裁,有效减少校园欺凌现象的发生。



法院周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安世乔	13932149635
副主任:韩志强	13303113276
孙继增	13032610871
本期编辑:李胜男	13463962628
刘帅	18032890055
章彤华	15131450199

法院周刊邮箱:fayuanzk@126.com

责编:李胜男